娄底市科技创新项目项目负责人诚信承诺书

本人作为娄底市科技创新项目申报单位的项目负责人，承诺如下：

1.本人已完全理解申报通知的要求，并按申报通知要求进行申报；

2.本人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；

3.本人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和《科学技术保密规定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所填报信息不涉及涉密内容。

4.本人严守科研诚信；

5.如本申报获得娄底市科技创新项目支持，本人愿意作为项目负责人，按照娄底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相关管理规定，以及本单位的科研管理规定，负责开展和完成所申报的研究任务。

如有不符，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。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